

Artigo único. É emitida e posta em circulação, a partir do dia 1 de Março de 1997, cumulativamente com as que estão em vigor, uma emissão extraordinária de selos designada «Macau visto por Kwok Se», nas taxas e quantidades seguintes:

\$ 2,00	1 500 000
\$ 3,00	1 500 000
\$ 3,50	1 500 000
\$ 4,50	1 500 000
Bloco com selo de \$ 8,00	1 500 000

Governo de Macau, aos 20 de Fevereiro de 1997.

Publique-se.

O Governador, *Vasco Rocha Vieira*.

獨一條——除現行郵票外，自一九九七年三月一日起，發行並流通以「郭士眼中的澳門」為題、屬特別發行之郵票，面額與數量如下：

澳門幣二元	1,500,000 枚
澳門幣三元	1,500,000 枚
澳門幣三元五角	1,500,000 枚
澳門幣四元五角	1,500,000 枚
含面額為澳門幣八元郵票之小全張	1,500,000 枚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日於澳門政府

命令公佈

總督 韋奇立

GABINETE DO GOVERNADOR

Rectificação

Na versão chinesa da Portaria n.º 317/96/M, de 26 de Dezembro, publicada no *Boletim Oficial* n.º 52/96, I Série, da mesma data, verificam-se algumas inexactidões que se rectificam, procedendo à republicação do texto integral em língua chinesa.

Gabinete do Governador, em Macau, aos 20 de Fevereiro de 1997. — O Governador, *Vasco Rocha Vieira*.

總督辦公室

更正

鑑於察覺十二月二十六日於澳門《政府公報》第五十二期第一組內公布之十二月二十六日第317/96/M號訓令之中文本有不準確之處，現將之更正，並將全文再行公布。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日於澳門總督辦公室

總督 韋奇立

訓令 第 317/96/M 號

十二月二十六日

電訊科技之發展，導致經營向公眾提供電訊服務之成本下降，而使在全世界國際電話收費普遍下降，尤其是在電訊方面擁有現代化基礎設施之國家或地區，如澳門。

因此，依一九九五年之相似做法，在本訓令中將國際電話服務之收費再度調低。

鑑於須儘可能使本地區居民更容易獲得具顯著經濟及社會效益之流動電話服務，故亦將模擬式及數碼式通訊系統之本地收費稍為調低。

此外，自一九八九年至今，本地區固定電話服務之收費一直沒有調整，因此現為適當時機對其稍作調升，以抵銷經營上之成本。透過該等措施，縮減不受歡迎之交叉補助，該補助將逐步被調整，以使被特許人之目的能符合公眾之利益。

現時所進行之收費調整，整體上對使用者更為有利。

又鑑於有關由被特許人提供之電訊服務之收費載於不同訓令及經核准之文件內，尤其是有關匯線通及國際電話專線服務方面之收費，故現為適當時候將其系統化並公布於同一法規內。

最後，鑑於澳門政府與大東電報有限公司(Cable and Wireless, Ltd.)於一九八一年訂立之《澳門電訊服務特許合同》之規定，各項收費應儘可能按照接近服務成本來釐定，並應顧及被特許人所作投資在商業上之收益。

基於此；

經聽取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意見後；

經聽取消費者委員會意見後；

經聽取諮詢會意見後；

總督根據《澳門電訊服務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一款及《澳門組織章程》第十六條第一款 b 項之規定，命令：

第一條 核准由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公共電訊服務且成為本訓令組成部分之收費表。

第二條 廢止十月九日第174/89/M號訓令、五月二十九日第144/95/M號訓令、七月十七日第208/95/M號訓令及一月十五日第9/96/M號訓令。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於澳門政府命令公布。

第三條 本訓令由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總督
韋奇立

第317/96/M號 訓令之附件

電訊服務收費表

1.0—公共交換電話網絡

1.1—本地固定電話服務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¹⁾ (澳門幣)	年租 ⁽²⁾ (澳門幣)
1	電話網絡線 ⁽³⁾		
1.1	住宅(A級)	400或850	
1.1.1	有電話機		840
1.1.2	無電話機		720

- (1) 澳門幣400元之收費適用於在建築物內裝有質素為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接受之私人使用裝置或無需該等裝置之情況。

澳門幣850元之收費適用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在建築物內已安裝或計劃安裝私人使用裝置之情況，此項收費對每戶或每條電話線路均屬一次性收費。

定義：建築物內私人使用裝置之定義為在用戶建築物內由電纜入口處安裝至電話機接頭或用戶其他終端設備之租用電訊裝置，包括與公共網絡接駁之管道、引線、設備及有關配件。

- (2) 年租繳付辦法如下：預繳六個月租金（安裝工程開始前），其餘按季繳付。該繳費辦法亦適用於本收費表內其餘年租。

- (3) A級 非牟利社團、報社、學校、醫院、慈善機關、救濟機構、宗教團體及住宅。
B級 牟利社團、地方市政機構、醫務所、公用專營企業、商業辦公室、自由職業辦公室、商業場所、工業場所、粥粉麵店及公共部門。
C級 酒吧、咖啡室、茶樓、餐館、客店、非一級或非豪華酒店、公寓、賓館、非一級或非豪華餐廳、別墅、獲許可之傳呼或國際聯網經營者。
D級 銀行、兌換店、專營企業、航運企業（港澳間客運），豪華及一級酒店、豪華及一級餐廳、由獲許可之傳呼或國際聯網經營者所提供服務之線路。

1.2	商業（B級）	400或850	
1.2.1	有電話機		1680
1.2.2	無電話機		1560
1.3	商業（C級）	400或850	
1.3.1	有電話機		2520
1.3.2	無電話機		2400
1.4	商業（D級）	400或850	
1.4.1	有電話機		3264
1.4.2	無電話機		3144

編號	名稱	年租 (澳門幣)
2	私人電話交換機	
2.1	自動跳線（每條電話線路）	96
2.2	直通內線（每條電話線路）	1680
2.3	每部分機	84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年租 (澳門幣)
3	分機、附加及私人裝置		
3.1	內部分機	150	84
3.2	電話安裝附加插座	150	24
3.3	每部有插頭附加電話	—	60
3.4	為用戶之終端設備接入電話線路 （包括CT1）之插頭及插座	150	40
3.5	外部分機	400	84
3.6	私人電話線路	400	—
3.7	每一百米之私人電話線或外部分機線	—	36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日租 (澳門幣)
4	臨時性服務		
4.1	電話網絡線	400	150
4.2	私人線路	400	150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年租 (澳門幣)
5	終端設備及配件		
5.1	掛牆式私人收費電話	600或1050 ⁽⁴⁾	2232
5.2	座台式私人收費電話	400或850 ⁽⁴⁾	1716
5.3	附加響鈴	150	60
5.4	響鈴開關	100	12
5.5	指示燈	100	48
5.6	長度超過所規定之每五米之電話引線	100	12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⁵⁾ (澳門幣)	年費 (澳門幣)
6	使用附屬服務		
6.1	中央交換機服務項目：		
6.1.1	使用一項服務之費用	50	120
6.1.2	使用兩項服務之費用	50	232
6.1.3	使用三項服務之費用	50	336
6.1.4	使用四項服務之費用	50	432
6.1.5	使用五項或以上服務之費用	50	520
	可使用之服務：		
	1 由用戶密碼控制之直撥國際電話上鎖		
	2 最多可達20個號碼之簡化撥號		
	3 電話輪候		
	4 電話提醒		
	5 電話繁忙時轉線		
	6 無人接聽時轉線		
	7 轉線到一指定電話		
	8 電話會議		
	9 直線電話		
	10 計時脈沖-SPM ⁽⁶⁾		
	11 通話啓始脈沖-LRS ⁽⁶⁾		
6.1.6	直撥國際電話上鎖		275
6.1.7	保密號碼		48

(4) 澳門幣600元或400元之收費適用於在建築物內裝有質素為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接受之私人使用裝置或無需該等裝置之情況。

澳門幣1050元或850元之收費適用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在建築物內已安裝或計劃安裝私人使用裝置之情況，此項收費對每戶或每條電話線路均屬一次性收費。

(5) 此欄所指之安裝費只適用於各項服務在同一時間內設定之情況。

(6) 對於擁有一條以上電話線之用戶，其於各線路所使用之服務，均視作每條線路擁有一項服務。

編號	名稱	單一費用 (澳門幣)
7	單一收費輔助服務	
7.1	選擇特別電話號碼 (按總督核准之號碼表)	2000 ⁽⁷⁾
7.2	無充分理由轉換電話機	100
7.3	轉換電話號碼	150
7.4	重新接駁電話服務 (因欠繳費用)	100
7.5	用戶轉名登記	200
7.6	暫時收回電話及重新安裝	300
7.7	內部搬遷電話網絡線路、分機、附加或私人線路	150
7.8	同一樓宇內外部搬遷	250
7.9	搬遷至另一樓宇	400或800 ⁽⁸⁾
7.10	複線裝置之內部搬遷	200
7.11	由總機控制按時提醒, (每次計)	1.50
7.12	申請安裝但在工程開始前取消安裝申請	100
7.13	電話簿內刊登附加資料	48
7.14	每本附加電話簿	15

編號	名稱	單一費用 (澳門幣)
8	用戶因過錯、過失或不正確使用而導致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器材受損	
8.1	維修成本 CE-設備或替換零件之單一成本	1.5xCE ⁽⁹⁾

編號	名稱	每五分鐘或不足五分鐘之收費 (澳門幣)
9	使用公共電話或收費電話進行之通話	
9.1	公共電話	1.00
9.2	收費電話	
9.2.1	使用者	1.00
9.2.2	用戶 ⁽¹⁰⁾	0.50
9.3	使用預繳電話費卡之通話	1.00
9.4	除正常收費外, 使用信用咭 (如VISA等) 之每一通話	8 ⁽¹¹⁾

(7) 該金額在搬遷及用戶不欲選擇其他特別號碼時退還。

(8) 澳門幣400元之收費適用於在建築物內裝有質素為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接受之私人使用裝置或無需該等裝置之情況。

澳門幣800元之收費適用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在建築物內已安裝或計劃安裝私人使用裝置之情況, 該項收費對每戶或每條電話線路均屬一次性收費。

(9) 在任何情況下, 收取之費用不應低於澳門幣200元。

(10) 用戶有權收取使用者與用戶之間之收費差額。

(11) 單一收費。

9.5	緊急電話九九九	免費
9.6	本地“1”字頭電話收費，例如：	免費
	101（國際電話 — 查詢）	
	121（故障）	
	155（預訂 — 中華人民共和國電話）	
	181（查詢電話 — 粵語及英語）	
	185（查詢電話 — 葡語）	
	191（預訂 — 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之國際電話）	

編號	名稱	每六秒鐘收費 (澳門幣)
10	用作增值服務之本地電話（話音或非話音） （財經、體育、商業、數據銀行等資訊）	0.10

編號	名稱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1	連接公共網絡之私人（非話音）設備	
11.1	信用咭辨認器	30
11.2	調制解調器	50

1.2 — 匯線通服務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¹²⁾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匯線通線路 ⁽¹³⁾		
1.1	5至15條線路	470	115
1.2	16條線路或以上	440	105
1.3	內部搬遷	150	—
1.4	同一樓宇內外部搬遷	250	—
1.5	搬遷至另一樓宇 ⁽¹⁴⁾	400或800	—
1.6	私人電話交換機線路轉換成匯線通線路	250	—

(12) 亦適用於由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安裝之線路。

(13) 最少租用五條線路，每安裝一條匯線通線路可免費得一簡單電話。

(14) 澳門幣400元之收費適用於在建築物內裝有質素為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所接受之私人使用裝置或無需該等裝置之情況。

澳門幣800元之收費適用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在建築物內已安裝私人使用裝置之情況。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項功能每月租金 (澳門幣)
2	匯線通輔助服務 (*)		
2.1	一般組別 ⁽¹⁵⁾	免費	免費
2.2	使用一至二項可選擇功能	50	9
2.3	使用三至五項可選擇功能	50	8
2.4	使用六項或以上可選擇功能	50	7
(*) - 一般組別：		可選擇功能：	
自動撥號		簡化撥號	
電話繁忙時轉線		電話提醒	
無條件轉線往任何電話		任一分機代接電話	
電話會議		自動直撥	
組內分機代接電話		免打擾	
來電轉至另一分機		無人接聽時轉線	
鈴聲識別		線上指示	
電話錄音		電話輪候	
		由用戶密碼控制之直撥國際電話上鎖	
		組內電話自動尋找	
		指定分機代接	

1.3 - 國際固定電話服務

編號	名稱				
1	長途電話收費表				
目的地	通 話				接線費用 ⁽¹⁶⁾
	直撥	指定通話	一般通話	指定通話	
		反向收費		一般通話	
		(如適用)		反向收費	
	每六秒計	首三分鐘		超過三分鐘 每分鐘計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洲 ⁽¹⁷⁾					
一般收費	0.75	30.0	22.5	7.5	3.0
優惠收費	0.55	22.0	16.5	5.5	2.2

(15) 租用每條匯線通線路已包括一般組別功能，現今匯線通用戶可使用之功能已列於此處，新增功能將另行通知用戶。

(16) 亦適用於國際電話通話完畢後，作為查詢有關費用之收費。

(17)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八時至二十一時及星期六，八時至十三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二十一時至八時，星期六，零時零分至八時，十三時至二十四時及星期日，零時零分至二十四時。

(18)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六，六時至十二時，星期一至星期五，二十時至二十四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十二時至二十時。

最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六，零時零分至六時，星期六，十二時至二十四時及星期日，零時零分至二十四時。

編號		名稱		長途電話收費表		
1						
目的地	通 話				接線費用 ⁽¹⁶⁾	
	直撥	指定通話	一般通話	指定通話		
		反向收費		一般通話		
		(如適用)		反向收費		
	每六秒計	首三分鐘		超過三分鐘 每分鐘計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加拿大 ⁽¹⁸⁾						
一般收費	0.9	36.0	27.0	9.0	3.6	
優惠收費	0.7	28.0	21.0	7.0	2.8	
最優惠收費	0.5	20.0	15.0	5.0	2.0	
北韓 ⁽¹⁹⁾						
一般收費	1.2	48.0	36.0	12.0	4.8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南韓 ⁽¹⁹⁾						
一般收費	1.2	48.0	36.0	12.0	4.8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美國 ⁽¹⁸⁾						
一般收費	0.9	36.0	27.0	9.0	3.6	
優惠收費	0.7	28.0	21.0	7.0	2.8	
最優惠收費	0.5	20.0	15.0	5.0	2.0	
菲律賓 ⁽¹⁹⁾						
一般收費	1.05	42.0	31.5	10.5	4.2	
優惠收費	0.8	32.0	24.0	8.0	3.2	
香港 ⁽²⁰⁾						
一般收費	0.26	10.4	7.8	2.6	1.04	
優惠收費	0.17	6.8	5.1	1.7	0.68	
印度尼西亞 ⁽¹⁹⁾						
一般收費	1.2	48.0	36.0	12.0	4.8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日本 ⁽¹⁹⁾						
一般收費	0.95	38.0	28.5	9.5	3.8	
優惠收費	0.75	30.0	22.5	7.5	3.0	
馬來西亞 ⁽¹⁹⁾						
一般收費	0.95	38.0	28.5	9.5	3.8	
優惠收費	0.75	30.0	22.5	7.5	3.0	
新西蘭 ⁽¹⁹⁾						
一般收費	0.75	30.0	22.5	7.5	3.0	
優惠收費	0.55	22.0	16.5	5.5	2.2	

(19)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八時至二十一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二十一時至八時，星期六及星期日，零時零分至二十四時。

(20)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八時至二十一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二十一時至八時。

編號		名稱			
1長途電話收費表					
目的地	通 話				接線費用 ⁽¹⁶⁾
	直撥	指定通話	一般通話	指定通話	
		反向收費 (如適用)		一般通話	
				反向收費	
	每六秒計	首三分鐘		超過三分鐘 每分鐘計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澳門幣	
葡萄牙 ⁽²¹⁾					
一般收費	1.2	48.0	36.0	12.0	4.8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最優惠收費	0.9	36.0	27.0	9.0	3.6
中華人民共和國 ⁽²²⁾					
拱北及珠海	0.18	7.2	5.4	1.8	0.72
石岐及中山	0.20	8.0	6.0	2.0	0.80
廣東省其他地區	0.34	13.6	10.2	3.4	1.36
中國其他省	1.06	42.4	31.8	10.6	4.24
新加坡 ⁽¹⁹⁾					
一般收費	0.95	38.0	28.5	9.5	3.8
優惠收費	0.75	30.0	22.5	7.5	3.0
泰國 ⁽¹⁹⁾					
一般收費	1.1	44.0	33.0	11.0	4.4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台灣 ⁽¹⁹⁾					
一般收費	0.8	32.0	24.0	8.0	3.2
優惠收費	0.65	26.0	19.5	6.5	2.6
歐洲聯盟 ⁽¹⁹⁾					
一般收費	1.2	48.0	36.0	12.0	4.8
優惠收費	1.0	40.0	30.0	10.0	4.0
非洲及中東 ⁽²³⁾					
	1.8	72.0	54.0	18.0	7.2
北美洲（加拿大及美國除外）、中美洲、南美洲及加勒比海 ⁽²³⁾					
	1.8	72.0	54.0	18.0	7.2
印度大陸及大洋洲 ⁽²³⁾					
	1.8	72.0	54.0	18.0	7.2
汶萊、緬甸、柬埔寨、老撾及越南					
	1.5	60.0	45.0	15.0	6.0
歐洲（歐洲聯盟除外） ⁽²³⁾					
	1.8	72.0	54.0	18.0	7.2

(21)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十四時至二十一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二十一時至七時。星期六及星期日，零時零分至七時及十四時至二十四時。

最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七時至十四時。

編號 名稱額外收費
(澳門幣)

2. 於公共地方之自動通訊

2.1 有接待之櫃台、除通話費外

免收

(22) 緊急通話按照適用收費雙倍收費。下列情況設緊急服務收費：

a) 透過公眾電話亭致電往各個目的地之緊急通話；

b) 透過用戶電話致電往未設立直撥國際電話（IDD）服務之目的地之緊急通話。

(23) 印度大陸：阿富汗、俾路支、孟加拉、印度、馬爾代夫、尼泊爾、巴基斯坦、斯里蘭卡。

大洋洲：加羅林群島、曲克群島、斐濟群島、馬利安納群島、馬紹爾群島、中途島、諾福克群島、所羅門群島、威克島、基利帕狄、那魯、新喀里多尼亞、巴布亞新幾內亞、法屬波利尼西亞、西薩摩亞、美屬薩摩亞、東加群島、圖瓦魯、溫納圖。

歐洲：阿爾巴尼亞、白俄羅斯、保加利亞、捷克共和國、塞浦路斯、斯洛伐克共和國、愛沙尼亞、格陵蘭、匈牙利、冰島、南斯拉夫聯邦共和國、拉脫維亞、馬爾他、摩納哥、波蘭、挪威、羅馬尼亞、俄羅斯聯邦、瑞士（及列支敦士登）、土耳其、烏克蘭。

中東：沙地阿拉伯、巴林、卡塔爾、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拉伯也門共和國、伊朗、伊拉克、以色列、科威特、黎巴嫩、阿曼、敘利亞。

非洲大陸：南非、安哥拉、阿爾及利亞、阿森松島、貝寧、博茨瓦納、布爾基那法索、布隆迪、佛得角群島、喀麥隆、乍得、科摩羅群島、剛果共和國、象牙海岸、吉布提、埃及、埃塞俄比亞、加蓬、岡比亞、加納、幾內亞、幾內亞比紹、赤道幾內亞、萊索托、利比里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拉維、馬里、摩洛哥、毛里塔尼亞、莫桑比克、納米比亞、尼日爾、尼日利亞、肯尼亞、中非共和國、盧旺達、聖多美及普林西比、塞內加爾、塞拉利昂、塞舌爾、索馬里、聖赫拿島、斯威士蘭、蘇丹、坦桑尼亞、多哥、特立斯達達庫尼亞、烏干達、扎伊爾、贊比亞、津巴布韋。

中美洲：伯利茲、哥斯達尼加、薩爾瓦多、危地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馬。

南美洲：阿根廷、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厄瓜多爾、圭亞那、法屬圭亞那、巴拉圭、秘魯、蘇里南、烏拉圭、委內瑞拉。

加勒比海：安圭拉、安提瓜、荷屬安的列斯群島、巴哈馬、巴巴多斯、百慕達、開曼島、古巴、多明尼加島、多明尼加共和國、格林納達、瓜德羅普、海地、牙買加、馬提尼亞、蒙特塞拉特島、波多黎各、聖吉提斯島、聖盧西亞、聖文森特島、特立尼達和多巴哥島、特克斯及凱科斯島、處女島。

2.2	公眾及私人收費電話 ⁽²⁴⁾	10% ⁽²⁵⁾
2.3	以信用卡（如VISA等）付費之通話	10% ⁽²⁵⁾
2.4	信用卡（如VISA等）所作之每次通話，除通話收費外	8
2.5	以預付電話費卡所作之通話	10% ⁽²⁵⁾

1.4 — 國際電話專線服務線路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第一條國際電話專線服務線路 ⁽²⁶⁾	1300	350
2.	每加一條國際電話專線服務線路 ⁽²⁷⁾	300	190
3.	電話按時轉線 ⁽²⁸⁾ ⁽²⁹⁾ ⁽³⁰⁾	50	50
4.	長期合約之折扣 對編號1及編號2之收費，用戶有權享有以下之折扣 二年合約之折扣：5% 三年合約之折扣：10%		
5.	國際通訊收費 適用於提供國際電話專線服務之國家或地區至澳門之話音及圖文傳真之國際傳輸，而該收費為澳門至該國家或地區之現行國際電訊收費模式，即一般、優惠及最優惠收費。		

2.0 — 私人線路

2.1 — 數據數碼網絡之本地線路

編號	名稱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多台終端機之電報線路	
1.1	每一終端機	$\frac{1.5xA^{(31)}}{n}$

(24) 私人收費電話用戶有權收取最多為最高額外收費之金額。

(25) 此百分率以普通國際電話之收費為基礎。

(26) 包括安裝費用，電話線路之月租費用及配給一國際電話專線服務之電話號碼。該等線路僅可提供接收服務。

(27) 包括安裝費用及電話線路之月租費用。

增設之線路不獲配給新國際電話專線服務之電話號碼，但若如此要求，則需繳付相當於第一條“國際電話專線服務”線路之安裝費用。

該等線路僅可提供接收服務。

(28) “電話按時轉線服務”可允許用戶於每日相同之指定時間內，經澳門電訊有限公司之程式安排，自動將來電轉駁至用戶所選之另一電話接收。

(29) 該服務之安裝費用及月租費用適用於每一國際電話專線服務號碼。

(30) 該服務如有更改，需付手續費，每一更改，收取相等於該服務之安裝費用。

(31) “A” 租用僅有一台終端機之私人電報線路之基本收費(50或75波特)

“n” 連接該線路之終端機數目。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每月租金	
		(澳門幣)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2	點對點（每一終端）			
2.1	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比特/秒在內） 之線路 ⁽³²⁾			
2.1.1	第一終端 ⁽³³⁾			
2.1.1.1	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500	500	500
2.1.1.2	由4800比特/秒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 比特/秒在內）	500	1000	1000
2.1.2	第二終端 ⁽³⁴⁾			
2.1.2.1	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350 ⁽³⁵⁾	350	350
2.1.2.2	由4800比特/秒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 比特/秒在內）	350 ⁽³⁵⁾	700	700
2.2	64千比特/秒（不包括64千比特/秒在內）至 2048千比特/秒（包括2048千比特/秒在內） 之線路			
2.2.1	由64千比特/秒至512千比特/秒（包括512 千比特/秒在內）	1000	2500	1625
2.2.2	由512千比特/秒至2048千比特/秒（包括 2048千比特/秒在內）	3000	4500	2925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每月租金	
		(澳門幣)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3	點對多點（每一終端）			
3.1	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比特/秒在內） 之線路 ⁽³²⁾			
3.1.1	第一終端 ⁽³³⁾			
3.1.1.1	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500	600	600
3.1.1.2	由4800比特/秒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 比特/秒在內）	500	1200	1200
3.1.2	第二終端 ⁽³⁴⁾			
3.1.2.1	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350 ⁽³⁵⁾	420	420
3.1.2.2	由4800比特/秒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 比特/秒在內）	350 ⁽³⁵⁾	840	840

(32) 適用之收費包括數據終端裝置（DTU）之提供及維修。

(33) 每一數據終端裝置之接駁“端口”視為終端。

(34) 如用戶使用數據終端裝置之兩個終端，則擁有較高速度之終端視為“第二終端”。

(35) 適用之收費不但包括第二終端之安裝，亦包括速度之更改。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每月租金	
		(澳門幣)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4	多址聯接			
4.1	以多工器連接之線路			
4.1.1	累積速度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500	700	700
4.1.2	累積速度由4800比特/秒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比特/秒在內)	500	1400	1400
4.1.3	安裝附加端口或更改已裝置之多工器之速度	350	—	—

2.2 — 數據數碼網絡之國際線路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1	速率	
1.1	至512千比特/秒(雙工或單工)(包括512千比特/秒在內)	1000
1.2	由512千比特/秒至2048千比特/秒(雙工或單工) (包括2048千比特/秒在內)	3000

編號	名稱										
		區域1 珠海 中山		區域2 廣東 香港		區域3 東南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區域4 葡萄牙		區域5 其他目的地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2	每月租金										
2.1	電報線路										
2.1.1	50波特	1250	1250	2500	2500	4500	4500	5250	5250	5700	5700
2.1.2	75波特	1750	1750	3500	3500	6000	6000	7000	7000	7600	7600
2.1.3	100波特	2250	2250	4500	4500	7500	7500	8750	8750	9500	9500
2.1.4	200波特	2750	2750	5500	5500	9000	9000	10500	10500	11500	11500
2.1.5	300波特	3250	3250	6500	6500	10500	10500	12500	12500	13500	13500
2.2	“話音頻段”線路										
2.2.1	“話音頻段”	5500	3575	11000	7150	20000	13000	23000	14950	25000	16250
2.2.2	“只是話音”	5000	3250	10000	6500	18000	11700	21000	13650	23000	14950
2.2.3	調節M1020, M1040	1000	650	1000	650	1000	650	1000	650	1000	650

		區域1		區域2		區域3		區域4		區域5	
		珠海		廣東		東南亞		葡萄牙		其他目的地	
		中山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澳門幣 雙工	澳門幣 單工
2.3	其他線路										
2.3.1	至4800比特/秒 (包括4800比特/ 秒在內)	4000	—	8000	—	16500	—	19500	—	21000	—
2.3.2	9600比特/秒	5000	3250	10000	6500	18000	11700	21000	13650	23000	14950
2.3.3	19.2千比特/秒	5500	3575	11000	7150	20000	13000	23000	14950	25000	16250
2.3.4	64千比特/秒	9000	5850	18000	11700	30000	19500	35000	22750	38000	24700
2.3.5	128千比特/秒	14000	9100	28000	18200	46500	30225	54000	35100	59000	38350
2.3.6	192千比特/秒	19000	12350	38000	24700	64000	41600	74500	48425	81000	52650
2.3.7	256千比特/秒	22500	14625	45000	29250	75000	48750	87500	56875	95000	61750
2.3.8	384千比特/秒	29000	18850	58000	37700	97500	63375	113750	73938	123500	80275
2.3.9	512千比特/秒	35000	22750	70000	45500	116000	75400	135500	88075	147000	95550
2.3.10	768千比特/秒	46000	29900	92000	59800	153750	99938	179500	116675	195000	126750
2.3.11	1544千比特/秒	72000	46800	144000	93600	240000	156000	280000	182000	304000	197600
2.3.12	2048千比特/秒	84500	54925	169000	109850	281000	182650	328000	213200	356000	231400

2.3 — 數據輔助設備⁽³⁶⁾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同步微調制解調器 (RAD - ASM - 20 類)	200	235
2	非同步微調制解調器 (RAD - ASM - 10類)	200	470
3	線路放大器 (WESCOM401類)	200	70
4	數據設備訊框	200	185
5	機架 (7 cage類)	200	390
6	機架 (WESCOM 411類)	200	75
7	數據轉接器 (T - Bar類)	200	40
8	數據轉接器V.24 (ABC轉換器)	200	10
9	非同步/同步變頻器	200	70
10	變頻器RS232/RS422	200	55
11	調制解調器之抑制器 (MME)	200	80
12	數碼分配器 (CODEX DSD類)	300	330
13	8條信道之非同步多工器 (DCX811類)	300	355
14	8條信道之統計多工器 (OM82類)	300	1110
15	16條信道之統計多工器 (OM162類)	300	2100
16	16條信道之闊頻帶多工器 (NEWBRIDGE3612類)	1000	5020

(36) 未在此表列出之設備將按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四款處理。

2.4 — 電報線路終端設備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終端設備		
1.1	打字收報機(TX20RO)	200	500
1.2	打字電報機 T1000ASR	200	812
1.3	線路租賃(每100米)	—	3

2.5 — 安裝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內之客戶設備之空間租賃／電力供應／監察及保養⁽³⁷⁾

編號	名稱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1	終端設備	
1.1.1	國際數據線路	750
1.1.2	國際電報線路	250
1.2	接駁至上述設備之每條本地線路	
1.2.1	每條四線線路	250
1.2.2	每條兩線線路	100
1.3	資訊頻道之可編程序控制器	30

2.6 — 折扣⁽³⁸⁾

1 — 集合速度之優惠折扣

在高速度之國際線路上，如用戶擁有一條以上通往同一目的地之線路，則繳付相等於集合速度之費用，即繳付線路速度之總和加10%之附加費。

2 — 長期合約之優惠折扣

- 2.1 - 兩年合約：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2.5%優惠折扣。
- 2.2 - 三年合約：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5.0%優惠折扣。
- 2.3 - 四年合約：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7.5%優惠折扣。
- 2.4 - 五年合約：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10.0%優惠折扣。

3 — 多目的地之優惠折扣

在高速度之國際線路上，對擁有接往一個以上目的地之線路之用戶，適用以下之優惠折扣：

- 3.1 - 兩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5.5%優惠折扣。
- 3.2 - 三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7.5%優惠折扣。
- 3.3 - 四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9.5%優惠折扣。

⁽³⁷⁾ 未在此表列出之設備將按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四款之規定處理。

⁽³⁸⁾ 折扣優惠表以累積方法及能使用戶獲得最受惠之方式施行。

- 3.4 - 五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11.5%優惠折扣。
 3.5 - 六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13.5%優惠折扣。
 3.6 - 七個目的地：按照每月之適用收費給予15.5%優惠折扣。

3.0 - 文字訊息服務

3.1 - 專用電報⁽³⁹⁾

編號	名稱	每分鐘收費 (澳門幣)
1	通訊收費 ⁽⁴⁰⁾	
1.1	本地通訊	0.40
1.2	國際通訊	
1.2.1	香港	4.80
1.2.2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	12.00
1.2.3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4.10
1.2.4	台灣	14.10
1.2.5	東南亞其他地區、大洋洲、中東、印度、 歐洲(葡萄牙除外)、北美洲	21.00
1.2.6	葡萄牙	18.00
1.2.7	非洲、中美洲、南美洲、西印度群島	27.00

編號	名稱
2.	公眾專用電報間
2.1	除上述按每分鐘或不足一分鐘之收費外，如須由澳門電訊接線生協助拍發電文，每份電文須繳服務費澳門幣十元；如客戶因其電報機或專用電報線路發生故障，被迫到公眾電報間拍發電文，則無需繳付服務費。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3	專用電報機(線路除外)		
3.1	基本類型之電報機(TX30ASR)	200	210
3.2	連穿孔器之電報機(TX30ASR/LP30)	200	300
3.3	連螢光屏及記憶系統之電報機	200	510
3.4	連螢光屏、記憶系統及磁碟之電報機(TX 35)	200	600
3.5	文書處理轉接器	200	400
3.6	卷紙機	—	15

(39) 對於未在此列出之設備或服務，須按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四款之規定向總督提出建議以待核准。

(40) 自動接通線路者按比例以每六秒鐘為一收費單位計。

編號	名稱	安裝或服務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4	線路及附屬服務費用		
4.1	專用電報線路	640	150
4.2	內部搬遷電話網絡線路、分機、附加或私人線路	200	—
4.3	同一樓宇內外部搬遷	300	—
4.4	搬遷至另一樓宇 — 線路	440	—
4.5	搬遷至另一樓宇 — 電報機或電報轉接器	200	—
4.6	更改回答代碼及/或號碼	100	—
4.7	重駁專用電報線路 ⁽⁴¹⁾	100	—
4.8	收回電報機保管，隨後再重駁線路	500	—
4.9	按客戶無充分理由之要求而更換電報機	300	—
4.10	用戶名錄：刊登附加資料	48	—
4.11	轉線服務	50	—
4.12	直線服務	50	—
4.13	多目的地之簡化撥號	50	10
4.14	群內通訊功能	50	10
4.15	訊息傳播		
4.15.1	固定收費：每一訊息	10	—
4.15.2	非固定收費：直至100個地址，每一地址收費	1.5	—
4.15.3	超過100個地址，每一地址收費	1.0	—

3.2 — 電報及電傳電報收費⁽⁴²⁾

編號	名稱	每個字收費 (澳門幣)
1.	普通電報	
1.1	香港	0.38
1.2	葡萄牙	0.61(每份電報加收2.50)
1.3	中華人民共和國、東南亞其他地區	1.30
1.4	澳洲、新西蘭、大洋洲、歐洲其他國家、北美洲、 非洲、印度及中東	3.50
1.5	中美洲、南美洲、加勒比海	4.50
1.6	澳門（按最少二十五個字計算費用及不設急電服務）	0.10(每份電報加收20)

(41) 暫時停止服務後。

(42) 國際急電按一般收費加倍，信電按一般收費減半。

發往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及香港等地之各類中文電報，每個字須加收澳門幣0.1元之編碼費，中文電報每個字收費澳門幣0.55元。

電傳電報服務（專用電報用戶要求之傳達發報）及傳真電報服務，每份電報需額外加收澳門幣10元。

3.3 — 圖文傳真服務收費

編號	名稱	每張A4紙收費 (澳門幣)
1	通訊收費	
1.1	由公眾服務中心傳送	相等於發給所要求之 目的地之普通電話費 率之兩分鐘收費
1.2	私人傳送	
	國際通訊按國際電話通話收費率以最少六秒收費	

編號	名稱	每月租金 (澳門幣)
2.	圖文傳真機	
2.1	私人圖文傳真設備連接到公共交換電話網絡	50

4.0 — 公共數據網絡

4.1 — 分組交換數據網絡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1	接駁		
1.1	透過不同速度之直線接駁至網絡(固接通服務) ⁽⁴³⁾		
1.1.1	至4800比特/秒(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500	500
1.1.2	由4800比特/秒(不包括4800比特/秒在內) 至64千比特/秒(包括64千比特/秒在內)	500	1000
1.2	以公眾電話網絡接駁(撥接通服務) ⁽⁴⁴⁾ ：		
1.2.1	公共號碼 ⁽⁴⁵⁾ 發出或更改每一網絡用戶之識別代碼	90	40
1.2.2	私人號碼 ⁽⁴⁵⁾		
1.2.2.1	300比特/秒	220	530
1.2.2.2	1200比特/秒	220	530
1.2.2.3	2400比特/秒	220	530

(43) 固接通服務為提供租賃線路，將用戶之終端設備連接至轉接器及有關之調制解調器。

(44) 所接受之速度為每秒300至2400比特之間，如用戶提出要求並在技術上可行時，不妨礙將速度提高。

(45) 所指費用不包括供應電話線或用戶之調制解調器，如用戶向澳門電訊有限公司租賃電話線或調制解調器，將按照有效之收費表收費。
包括公共電話網絡與用戶私人端口之間之接駁。

1.3 多址聯接⁽⁴⁶⁾：

1.3.1	四個端口	300	450
1.3.2	八個端口	300	600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	----	--------------	---------------

2 搬遷（固接通服務）：

2.1	同一樓宇內		
2.1.1	在同一樓層	250	—
2.1.2	遷往其他樓層	400	—
2.2	遷往其他樓宇	800	—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	----	--------------	---------------

3 經營方式：

3.1	永接通（CVP） ⁽⁴⁷⁾	150	250
3.2	每一非同步永接通接駁之附加費 ⁽⁴⁸⁾	—	50
3.3	附加邏輯頻道 ⁽⁴⁹⁾	100	25

編號	名稱	安裝費 (澳門幣)	每月租金 (澳門幣)
----	----	--------------	---------------

4 附屬服務：

4.1	增加或更改	100	—
4.2	群內通訊功能 ⁽⁵⁰⁾	—	25
4.3	簡化撥號地址	—	25
4.4	反向收費	—	25
4.5	自動檢索組	—	免費
4.6	限制通訊功能	—	免費
4.7	每次重駁用戶地址	150	—
4.8	詳細收費單		
4.8.1	本地通訊：按用戶申請而發出及最多至十頁	120	—
4.8.2	超過十頁，每附加一頁之費用	12	—
4.8.3	國際通訊：按用戶申請而發出	免費	

(46) 當同時以直線裝置時不適用（固接通服務）。

(47) 永接通服務只適用於本地通訊，有關之安裝費及每月租金將附加於固接通服務收費上。

(48) 永接通接駁之附加費適用於用戶之私有通訊設備。

(49) 編號3.3之安裝收費按用戶之申請計算，並與用戶所申請之線路數目無關。

(50) 群內通訊收費適用於所屬群內通訊之每一用戶及群體。

編號	名稱	時長 ⁽⁵¹⁾ (澳門幣)	每一數據組 ⁽⁵²⁾ (澳門幣)
5	使用		
5.1	本地通訊：		
5.1.1	接駁澳門數據通之每小時收費	3	—
5.2	國際通訊		
5.2.1	區域1：中華人民共和國、葡萄牙、澳洲、 日本、南韓、馬來西亞、新加坡、新西蘭、 菲律賓、台灣、泰國、溫納圖。	—	0.048
5.2.2	區域2：香港	—	0.022
5.2.3	區域3：其他目的地	—	0.056

5.0 — 流動電話服務

5.1 — 模擬式流動電話服務(TACS)⁽⁵³⁾

編號	名稱	(澳門幣)
1	本地服務	
1.1	月租（包括45分鐘打出或打入之 免費通話時間）	340
1.2	超過45分鐘免費通話時間後之每分鐘通話 ⁽⁵⁴⁾	
1.2.1	一般收費時間	1.25
	優惠收費時間	1.0

編號	名稱	(澳門幣)
2	跨域通訊服務	
2.1	澳門用戶登記在其他地區使用跨域通訊服務	
2.1.1	登記費（每一登記）	40
2.1.2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使用費（每分鐘）	2.1
2.1.3	在其他國家或地區之使用費（每分鐘）	2.1
2.2	已登記在澳門使用跨域服務之其他國家 或地區之用戶 登記費、租金及使用費相等於澳門用戶 繳付予有關國家或地區之行政當局之費 用，其組成部分相等於由該等行政當局 收取之部分。	

(51) 本地通訊之收費單位按每六秒鐘計算，每次通訊之最低收費時間為一分鐘。

(52) 國際通訊之收費按一數據組之單位而計算，每組數據組相等於64個字符，每次通訊之最低收費數據組為十組。

為計算收費，每一千組數據視為相等於1000數據組。

(53) 查詢及協助接駁通話，跨域通訊輔助服務，報告故障，“1”字頭之熱線服務或固定網絡之緊急服務電話均無需繳費。

(54)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八時至二十二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二十二時至八時

5.2 — 數碼式流動電話服務(GSM)⁽⁵⁵⁾

編號	名稱	第一組 (澳門幣)	第二組 (澳門幣)	第三組 (澳門幣)	第四組 (澳門幣)
1	本地服務				
1.1	月租	250	345	625	930
1.2	使用費，打出或打入之通話				
1.2.1	每月免費通話分鐘	—	45	280	550
1.2.2	超過免費通話時間後之每分鐘 ⁽⁵⁶⁾				
	— 一般收費時間	1.9	1.26	1.15	1.05
	— 優惠收費時間	1.9	1.01	0.9	0.8

編號 名稱

2 自動跨域通訊服務⁽⁵⁷⁾

- 2.1 其他國家或地區之用戶於澳門使用跨域通訊服務
 - 2.1.1 使用費，打出或打入之通話
適用第一組用戶之使用費乘以可介乎1至1.15之間之系數。
- 2.2 澳門用戶在其他國家或地區使用跨域通訊服務
 - 2.2.1 使用費，打出或打入之通話(如適用)
適用用戶所在國家或地區為使用跨域服務而設之收費，乘以可介乎1至1.06間之系數。
 - 2.2.2 透過國際線路，將打入之通話自動改向之收費
適用澳門致電往用戶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際通訊收費。
 - 2.2.3 城市間之收費，打出之通話
適用用戶所在國家或地區為城市間跨域通訊服務而設之收費，乘以可介乎1至1.06間之系數。
 - 2.2.4 國際收費，打出之通話
適用用戶所在國家或地區致電往目的地之跨域服務國際通訊之收費，而無需理會是否致電予有關固定或流動電話網絡之用戶，乘以可介乎1至1.06之間系數。

(55) 查詢及協助接駁通話，跨域通訊輔助服務，報告故障，“1”字頭之熱線服務或固定網絡之緊急服務電話均無需繳費。

(56) 一般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八時至二十二時
優惠收費時間：星期一至星期日二十二時至八時

(57) 根據不同情況，澳門跨域用戶應付之總費用可由編號第2.2.1至2.2.4所指之一項以上之收費組成。
應收取之外幣款項將按照固定匯率兌換為澳門幣，而該兌換必須列明於有關收費單上。

<u>編號</u>	<u>名稱</u>	(澳門幣)
-----------	-----------	-------

3 交換用戶微型識別卡“SIM”之跨域服務

3.1 澳門用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使用跨域服務

3.1.1	登記費(每一微型用戶識別卡)	40
3.1.2	每分鐘使用費	1.55

註：由用戶使用跨域服務之所在地之經營者收取之費用附加於該等費用及收費上。

3.2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用戶在澳門使用跨域服務

登記費、租金及使用費相等於澳門跨域用戶繳付予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有關經營者之費用。

所繳付之費用及收費中，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收取相等於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者提供跨域服務予澳門用戶時所收取之費用。

<u>編號</u>	<u>名稱</u>	(澳門幣)
-----------	-----------	-------

4 其他收費

4.1 用戶微型識別卡

4.1.1	購買或補發每一用戶微型識別卡之費用	200
4.1.2	初始程序或因更改用戶姓名或編號而改變程序之費用	100
4.2	重新接駁(因欠繳費用)	100
4.3	更改收費組別	
4.3.1	首兩次更改	免費
4.3.2	首兩次更改後，以後每次更改費	100

		<u>安裝費</u> (澳門幣)	<u>每月租金</u> (澳門幣)
4.4	服務項目		
4.4.1	一項服務	50	10
4.4.2	兩項服務	50	19
4.4.3	三項服務	50	28
4.4.4	四項服務	50	36
4.4.5	五項或以上服務	50	43
4.4.6	更改服務	50	—

可提供之需繳費服務：

- 直撥國際電話機之長期上鎖
- 由用戶密碼控制之直撥國際電話上鎖
- 電話輪候
- 無條件轉線
- 繁忙時電話轉線
- 無人接聽時轉線

- 當電話關閉時轉線
- 電話會議
- 其他將會提供之服務

可提供之免費服務

- 於跨域服務中閉鎖所有來電

6.0 — 特殊及偶然工程之成本計算公式

- 1 特殊及偶然工程之成本，按以下之公式計算：

$$(A + B) \times 1.25$$

“A”係指直接用於工程之實際人力成本

“B”係指實際物料供應之成本

- 2 實際人力成本係指直接報酬及澳門電訊有限公司除支付直接報酬外之負擔之總和。
- 3 實際物料供應成本係指澳門電訊有限公司購買有關材料所需之全部直接費用。

6.1 — 客戶設備發生故障⁽⁵⁸⁾

編號 名稱

單一收費
(澳門幣)

1 出勤費

200

6.2 — 向傳媒作節目之國際傳送

上述服務之收費由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及用戶根據UIT-T準則按個別情況洽商釐定，有關之收費須按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四款之規定提交總督核准。

6.3 — 其他服務之收費

提供特殊服務之收費將根據特許合同第二十四條第四款之規定釐定。

(58)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只負責維修由其提供之設備。